证券代码: 688819 证券简称: 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04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股份"或"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下午15: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3日以邮件、电话或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史凌俊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 (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 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 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8日